关于开展黄山市大中专院校无偿献血工作

表彰奖励的通知

各县（区）卫生健康委、教育局、红十字会、团委，在黄大中专院校：

为加大对学校无偿献血工作的鼓励，弘扬救死扶伤、大爱无疆的人道主义精神，提高学校参与无偿献血及造血干细胞捐献工作积极性，持续推动无偿献血工作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根据《关于开展安徽省学校无偿献血工作表彰奖励的通知》（皖卫函〔2024〕49号）文件要求，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我市在黄大中专院校无偿献血表彰奖励活动。现将《黄山市大中专院校无偿献血工作表彰奖励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黄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黄山市教育局

共青团黄山市委员会 黄山市红十字会

2024年 5月30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黄山市大中专院校无偿献血工作表彰奖励方案

为弘扬无偿献血无私奉献精神，提高大中专院校参与无偿献血的积极性，根据《关于开展安徽省学校无偿献血工作表彰奖励的通知》文件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现制定我市在黄大中专院校无偿献血工作表彰奖励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推进健康黄山建设为引领，贯彻落实安徽省进一步促进无偿献血工作健康发展实施方案精神，鼓励在黄大中专院校学生在校期间每年献血一次，充分发挥当代青年先锋表率作用，打造在黄大中专院校无偿献血公益宣传品牌，提升血液供应保障能力，促进全市无偿献血工作健康稳定高质量发展。

1. 表彰内容

为树立典型、表彰先进，每年对全市无偿献血工作中有突出贡献的大中专院校和先进个人予以表彰奖励，表彰项目及要求如下：

（ 一 ）学校无偿献血贡献集体奖

**1.“** 学校无偿献血贡献集体奖**”** 一等奖

对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单位授予“学校无偿献血贡献集体奖”一等奖：

1. 学校将无偿献血和血液生理知识纳入思政课教育、新生入学教育等，广泛开展无偿献血宣传。
2. 在校园里设置无偿献血广告牌或无偿献血知识宣传栏。充分利用学校校园网络、公众号、广播等播放无偿献血宣传广告，弘扬身边无偿献血及造血干细胞先进人物和典型事迹，传递正能量。
3. 在校学生无偿献血知识知晓率达到95%以上。
4. 学校为无偿献血工作提供便利条件，积极配合血站开展无偿献血工作。

（5）学校年度组织开展无偿献血活动2季及以上，献血量≥2000单位（40万毫升）；或者献血量≥1000单位（20万毫升），成功捐献造血干细胞 3例及以上。

**2.“** 学校无偿献血贡献集体奖**”** 二等奖

对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单位授予“学校无偿献血贡献集体奖”二等奖：

1. 学校将无偿献血和血液生理知识纳入思政课教育、新生入学教育等，广泛开展无偿献血宣传。
2. 在校园里设置无偿献血广告牌或无偿献血知识宣传栏。充分利用学校校园网络、公众号、广播等播放无偿献血广告，弘扬身边无偿献血及造血干细胞先进人物和典型事迹，传递正能量。
3. 在校学生无偿献血知识知晓率达到95%以上。
4. 学校为无偿献血工作提供便利条件，积极配合血站开展无偿献血工作。
5. 学校年度组织开展无偿献血活动2季及以上，年度献血量≥1000单位（20万毫升）；或者献血量≥500单位10万毫升），成功捐献造血干细胞2例及以上的。

**3.“** 学校无偿献血贡献集体奖”三等奖

对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单位授予“学校无偿献血贡献集体奖”三等奖：

1. 学校将无偿献血和血液生理知识纳入思政课教育、新生入学教育等，广泛开展无偿献血宣传。
2. 在校园里设置无偿献血广告牌或无偿献血知识宣传栏。充分利用学校校园网络、公众号、广播等播放无偿献血广告，弘扬身边无偿献血及造血干细胞先进人物和典型事迹，传递正能量。
3. 在校学生无偿献血知识知晓率达到95%以上。
4. 学校为无偿献血工作提供便利条件，积极配合血站开展无偿献血工作。
5. 学校年度组织开展无偿献血活动1季，年度献血量≥500单位（10万毫升）；或者献血量≥300单位（6万毫升），成功捐献造血干细胞1例及以上的。

4.学校无偿献血贡献集体奖”优秀奖

对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单位授予“学校无偿献血贡献集体奖”优秀奖：

1. 学校将无偿献血和血液生理知识纳入思政课教育、新生入学教育等，广泛开展无偿献血宣传。
2. 在校园里设置无偿献血广告牌或无偿献血知识宣传栏充分利用学校校园网络、公众号、广播等播放无偿献血广告，弘扬身边无偿献血及造血干细胞先进人物和典型事迹，传递正能量。
3. 在校学生无偿献血知识知晓率达到95%以上。
4. 学校为无偿献血工作提供便利条件，积极配合血站开展无偿献血工作。
5. 学校年度组织开展无偿献血活动1季，年度献血量≥300单位（6万毫升）。

（二）学校无偿献血贡献个人奖

1.学校无偿献血突出贡献个人奖

对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学校团委或学生会、志愿者协会等群团组织的个人授予“学校无偿献血突出贡献个人奖”：

1. 充分利用学校宣传平台广泛开展无偿献血宣传，线上或者线下每年度宣传次数不少于10次。
2. 积极组织、动员学校师生参与无偿献血或造血干细胞采样。每年度组织成功捐献血液或造血干细胞采样人数不少于1000人。
3. 积极做好无偿献血志愿服务工作。
4. 年度完成无偿献血一次及以上或一次造血干细胞捐献。

2.学校无偿献血优秀组织个人奖

对同时满足以下条件学校团委或学生会、志愿者协会等群团组织的个人授予“学校无偿献血优秀组织个人奖”：

1. 充分利用学校宣传平台广泛开展无偿献血宣传，线上或者线下每年度宣传次数不少于5次。
2. 积极组织、动员学校师生参与无偿献血或造血干细胞采样，每年度组织成功捐献血液或造血干细胞采样人数不少于500人。
3. 积极做好无偿献血志愿服务工作。

3.学校无偿献血组织进步个人奖

对同时满足以下条件学校团委或学生会、志愿者协会等群团组织的个人授予“学校无偿献血组织进步个人奖”：

1. 充分利用学校宣传平台广泛开展无偿献血宣传，线上或者线下每年度宣传次数不少于5次。
2. 积极组织、动员学校师生参与无偿献血或造血干细胞采样，每年度组织成功捐献血液或造血干细胞采样人数不少于300人。
3. 年度无偿献血人数同比增长较多，积极做好无偿献血志愿服务工作。
4. 工作要求
5. 表彰奖励工作由市卫生健康委、市教育局、团市委、市红十字会等联合组织实施，每年在“6. 14 世界献血者日” 前评选表彰奖励一次。

（二）表彰奖励活动由市中心血站具体承办，并建立与各大中专院校定期联系机制，做好学校无偿献血服务工作。